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以电话通知、微信通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实际出席董事 6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雅珠女士主持，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非独立董事姚秀丽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提名艾绍远先生出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章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提名穆阳先生出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穆阳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有关规定，选举独立董事提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信息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公示期为三个交易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2 年 9 月 2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具体情况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书。
-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7 日

附件 候选人简历

艾绍远先生简历

艾绍远先生：198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陕西西普数据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先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先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成员企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陕西西普数据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

艾绍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艾绍远先生为公司股东北京东方恒正科贸有限公司之非控股股东先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与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穆阳先生简历

穆阳先生：197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德利国际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CFO，北京众力厚德投资有限公司投融资总监，天势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业务一部总经理，北京思智泰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等职。现任北京澜华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澜华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北京澜华财税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等职。

穆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

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宝文先生简历

张宝文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国核宝钛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主任、杭州卓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杭州办）总经理、陕西普数据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综合部总监等职。现任先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行政总监。

张宝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